

黑龙江省龙江县人民法院

公 告

(2024)黑0221强清6号

本院于2024年3月12日裁定受理对齐齐哈尔市盛羲饲料有限责任公司强制清算一案，并指定黑龙江普仁律师事务所组成清算组，任华威律师为清算组负责人。现清算工作已结束，本院根据清算组的申请于2024年4月30日裁定确认了强制清算报告和终结齐齐哈尔市盛羲饲料有限责任公司的强制清算程序。

特此公告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